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80)

## 公告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東上海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友誼股份」）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公佈其二零一二年度截至九月三十日止未經審計的三季度業績，該業績包含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的財務信息。為保證本公司全體股東公平、及時地知曉本公司信息，本公司特此公佈以下財務信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准則》，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未經審計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394,455萬元，未經審計營業成本約人民幣1,901,865萬元及未經審計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約人民幣35,972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未經審計資產規模約人民幣2,006,725萬元。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徐苓苓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華國平、徐苓苓、蔡蘭英及湯琪；

非執行董事： 馬新生、王志剛、三須和泰及王德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李國明、張暉明及林益彬。